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轉 知

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 全地公(11)字11511686號

內政部 書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范語婷

聯絡電話：02-23565211

電子信箱：moi6289@moi.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502747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申報疑似洗錢及資恐交易案件偏低，請貴會協助轉知地方公會強化提升從業人員對於可疑活動之辨識能力，並依規定申報，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地政司案陳法務部調查局115年9月21日調錢貳字第11535529320號函辦理。
- 二、依據金融情報中心分析內容，部分行業別針對可疑交易申報數量與國家風險評估結果尚有落差，爰請貴會轉知地方公會加強向所屬會員宣導及適時辦理教育訓練，持續提升辨識可疑交易之能力及申報品質，強化疑似態樣之辨識，並確實依規定向法務部調查局（洗錢防制處）申報。
- 三、本部刻正規劃與貴會合作培訓種子師資，針對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及資武擴相關法規與實務辦理培訓課程，共同提升專業訓練師資量能。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本部地政司（不動產交易科）

